

2023 年度

盐池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盐池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盐池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的由本院管辖的和上级法院指定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三）依法审理院长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再审和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五）对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六）做好法院思想政治、组织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及法院各类聘用人员。

（七）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接待处理当事人来信、来访、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八）负责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本院各项审判工作；完成盐池县党委、人大及上级法院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九) 做好各项审判信息、统计、报表的汇总上报工作；做好本院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的管理工作。

(十) 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盐池县人民法院属于自治区一级预算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盐池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盐池县人民法院本级，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盐池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449,87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6,593,595.6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660,019.7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60,665.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30,739.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13,873.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109,895.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998,874.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6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713,065.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2,824,086.41
总计	30	34,822,960.97	总计	62	34,822,960.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部门：盐池县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小 计	其中：教育收 费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31, 109, 895. 20	30, 449, 875. 44	660, 019. 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5, 187. 80	535, 187. 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5, 552. 16	295, 552.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 325, 871. 90	1, 325, 871. 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 091, 199. 00	1, 091, 199.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 519. 35	246, 519. 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 388, 274. 66	1, 388, 274. 66																		
2210203			购房补贴	522, 674. 00	522, 674. 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 000. 00	150, 0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5, 297, 932. 19	14, 957, 912. 43						340, 019. 76												
204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256, 684. 14	9, 936, 684. 14						320, 0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盐池县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998,874.56	20,563,701.40	11,435,17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5,187.80	535,187.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5,552.16	295,55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5,871.90	1,325,871.90				
2210203			购房补贴	522,674.00	522,67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8,274.66	1,388,27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1,199.00	1,091,199.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519.35	246,519.3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000.00		56,00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5,158,422.53	15,158,422.53				
20405			法院	11,379,173.16		11,379,17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盐池县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449,87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6,204,886.25	26,204,886.2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60,665.91	2,960,665.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30,739.96	830,739.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13,873.00	1,613,873.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449,875.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610,165.12	31,610,165.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946,520.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786,231.06	1,786,231.0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946,520.74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33,396,396.18	合计	64		33,396,396.18	33,396,396.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盐池县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0,363,191.30	11,246,973.8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5,552.16	295,552.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5,187.80	535,187.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519.35	246,519.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8,274.66	1,388,27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1,199.00	1,091,19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5,871.90	1,325,871.90	
2210203		购房补贴	522,674.00	522,674.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000.00		56,000.00
20405		法院	11,190,973.82		11,190,973.82
2040501		行政运行	14,957,912.43	14,957,912.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公开部门：盐池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14,020.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0,151.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04,411.00	30201	办公费	190,455.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88,244.06	30202	印刷费	32,227.4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405,569.5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307.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5,871.90	30206	电费	33,613.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88,274.66	30207	邮电费	26,757.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5,187.80	30208	取暖费	353,70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5,552.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80,146.3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10.84	30211	差旅费	133,284.2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1,199.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69,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46,50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019.3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98,44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8,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5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5,982.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8,519.3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9,7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7,911.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81,126.55			
人员经费合计		17,373,040.30	公用经费合计					2,990,151.00
合 计		203631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盐池县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2023 年度预算数						2023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31784.1	0	1330784.1	737966.54	592817.6	1000	1330784.14	0	1330784.14	737966.54	592817.6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23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盐池县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注：盐池县人民法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该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盐池县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盐池县人民法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该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34822960.97 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42262.46 元，增长 3%，主要原因是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收入较上年有所增长；工资和福利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及无形资产摊销费用较上年有所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1109895.2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449875.44 元，占 98%；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660019.76 元，占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1998874.56 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63701.4 元，占 64%；项目支出 11435173.16 元，占 36%；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3396396.18 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34426.03 元，增长 3.5%，主要原因是 通过调整内控制度，加快资金支付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610165.12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增加 2314715.71 元，增加 8%，主要原因 一是上年期项目结转至 2023 年支付，二是调整内控制度，优化报销审批流程，加快支付进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610165.12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26204886.25 元，占 8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60665.91 元，占 9%；卫生健康（类）支出 830739.96 元，占 3%；住房保障（类）支出 1613873 元，占 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98107.61 元，支出决算为 31610165.1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253600 元，支出决算为 246519.3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中含当年退休人员医保类支出，由于非整年支出，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198900 元，支出决算为 1325871.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补缴新录用公务员养老保险；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99400 元，支出决算为 1388274.6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补缴 2014-2022 年度在职人员职业年金资金，同时追加、补缴新录用公务员职业年金所致；

4. 住房保障（类）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数 959200 元，支出决算数 1091199 元，完成年初预算 1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且年中对公积金基数进行调整所导致；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572200 元，支出决算为 522674 元，完成年初预算 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退休，自退休月份起按照退休人员标准核发住房补贴，导致支出减少；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504900 元，支出决算为 535187.8 元，完成年初预算 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新录用公务员追加、补缴相应款项所致；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330200 元，支出决算为 295552.16 元，完成年初预算 8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存在人员退休的情况，二是年初预算系统核拨比例高于实际缴

纳比例；

8.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

年初预算数 20658790 元，支出决算数 26204886.25 元，完成年初预算 1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年中追加资金，且办案和装备经费二批资金拨付所导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363191.3 元，其中：人员经费 17373040.3 元，公用经费 2990151 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 17114020.95 元，较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6106430.95 元，增长 55 %，主要原因是 新录用公务员补发、补缴各类工资福利支出所致；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 631085.04 元，降低 3.6 %。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0151 元，较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 72649 元，减少 2 %，主要原因 一是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因工作计划变动，未做支付，二是劳务费按照工作实际需要支付，存有结余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 64734 元，降低 2 %。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019.35 元，较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 7080.65 元，降低 3 %，主要原因是 2023年预算中含当年退休人员医保类支出，由于非整年支出，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 338846.78 元，降低 57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31784.14 元，支出决算为 1330784.14 元，完成预算的 99.92%，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执法执勤用车购置过程中，商家未按照合同履行交付时间，扣除部分款项。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2年度增加 750784.14 元，增长 129%，主要原因是 我院更新三辆执法执勤用车所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比2022年度减少（增加）0 元，下降（增长）0%。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无。决算数较上年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无。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 1330784.14 元，支出决算为 1330784.14 元，完成预算的 100%；比2022年度增加 750784.14 元，增长 1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执法执勤用车购置过程中，商家未按照合同履行交付时间，扣除部分款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我院更新三辆执法执勤用车所致。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支出为 737966.54 元，购置数为 3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 592817.6 元，主要用于 支付我院执法执勤用车燃油费、维修保养费、过路费、洗车费

及新购置车辆所产生不能计入购置费的相关支出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00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比2022年度减少（增加）0元，下降（增长）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实际中未产生该类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无。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元，主要用于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主要用于无。2023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无。支出具体情况如下：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无。具体情况如下：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90151元，比2022年度减少64734元，下降2%。主要原因是：我院落实“过紧日子”的文件要求，控制运行经费支出，其中所涉

及劳务费较上年降幅较大。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 盐池县人民法院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93729.21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17136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 2476593.21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93729.21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14411.35 平方米，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盐池县人民法院 组织对 2023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 个，包含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07.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8%。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的0%。绩效自评项目名称《盐池县人民法院聘用制人员经费》，项目总额 326.4 万元，绩效目标是支付盐池县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各项福利待遇，为提高我院立、审、执工作效率，提高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满意度。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盐池县人民法院聘用制人员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4.9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对于该类经费预算不太合理，造成预算金额大，支付率不高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与相关部门了解下一年度人员人数、等级晋升等情况，并向领导反馈，做出符合我院实际需要的预算编制。（附《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 2、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 3、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指法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法院业务工作的支出。
- 4、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5、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9、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0、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人民法院聘用制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实施单位 盐池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6.4	300	207.65	10	69.22%	6.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7	270.6	178.25	—		—	
	上年结转资金	29.4	29.4	29.4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增强司法公信力,提升司法工作水平,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为我市经济发展提供司法保障			本项目的的主要目标是保障聘用制人员工资及各项待遇,为提高我院立、审、执工作效率,提高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满意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指标 1: 聘用制书记员及法警 人数	38	41	10	10	
		质量指 标	指标 1: 案卷规范达标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 标	指标 1: 受理案件按期结案率	≥92%	92%	10	10	
		成本指 标	指标 1: 聘用制书记员及法警 工资经费	=7.8 万元 /人*年	5.06 万元/ 人*年	10	8	我院 2023 年新 招录聘用人员 未执行全年工 资。
	社会效 益 指标	指标 1: 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增强司法公信力,提升司法工作水平,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为我市经济发展提供司法保障	=显著	显著	10	10		

			指标 2: 违法必究执法必严的力度	=强大	强大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受理案件上诉率	≤20%	8.67%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办案人员对办案保障情况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94.9	